**附件3**

**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人才分类简介**

**一、人才类别和条件**

**1.顶端人才：**年龄不超过65周岁。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，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，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杰出人才，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顶尖人才与科研团队项目入选者等，或具备以上同等条件者，一人一议。

**2.领军人才：**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。国家科技奖励一等奖的第1完成人或两次获得二等奖的第1完成人，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创新人才长期项目、外国专家项目入选者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群体、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，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等，或具备以上同等条件者，一人一议。

**3.院级青年英才：**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（特别优秀的，可适当放宽）。根据《中国农业科学院“青年英才计划’管理办法》(农科院党组发〔2017〕67号)有关规定在所级青年英才中选拔产生。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、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青年项目入选者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、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(简称“四小青人才”)可优先入选。

**4.所级青年英才：**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（特别优秀的，可适当放宽），具有博士学位。国内申请人应具有高级职称，留学归国申请人应在取得博士学位后，有3年及以上海外工作经历（含博士后）。按照《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分类考核与绩效分配管理办法》的论文著作分类，以第一作者（共同第一作者须排名第1）在三类及以上期刊发表研究性论文1篇，或在四类期刊上发表研究性论文2篇，或在四类期刊发表1篇且在五类期刊发表研究性论文2篇，或在五类期刊发表研究性论文4篇以上；以交叉学科期刊（被科技部门审定为四类以上期刊的）上发表的论文作为申报条件的，按“一人一议”的办法提交所学术委员会议讨论。

**5.优秀博士A类：**年龄一般在35周岁以下。按照《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分类考核与绩效分配管理办法》的论文著作分类，以第一作者（并列第一作者，须排名第1）在四类及以上期刊发表研究性论文1篇，或在五类期刊发表研究性论文3篇及以上；以交叉学科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作为申报条件的，按“一人一议”的办法提交所学术委员会议讨论。

**6.优秀博士B类：**年龄一般在35周岁以下。按《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团队绩效考核奖励办法》的论文著作分类，在五类及以上期刊发表研究性论文2篇及以上；以交叉学科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作为申报条件的，按“一人一议”的办法提交所学术委员会议讨论。

**7.普通博士：**年龄一般在35周岁以下，攻读博士期间，取得了一定的学术成果。

二、人才待遇及支持条件

根据研究所人才引进相关规定，提供相应待遇及配套支持条件。符合兰州大学动物医学与生物安全学院双聘兼职条件的，可通过双聘程序入职兰州大学，获得导师资格后招收研究生，同时享受兰州大学教职工子女义务教育资源。

**1.顶端人才：**享受一级研究员社保和福利待遇，年薪150万元，安家费500万元；科研经费500万元，科研平台建设费1000万元。入选院级顶端人才的，还可按院规定享受科研经费和岗位补助。

**2.领军人才：**享受二级研究员社保和福利待遇，年薪100万元，安家费300万元；科研经费300万元，科研平台建设费500万元。入选院级领军人才的，还可按院规定享受科研经费和岗位补助。

**3.院级青年英才：**年薪40万元，享受研究员的社保等福利待遇，并按院规定享受岗位补助。按兰州市上一年度商品房销售均价（以兰州市房管部门公布的价格为准）测算，享受100平米的安家费补贴，最高不超过100万元（院所两级按照4：6的比例承担。其中，研究所承担部分含在研究所已享受的所有安家费，就高掌握，不重复享受）；科研工作经费300万元。

**4.所级青年英才：**享受研究员的工资、社保和福利待遇，年薪40万元，安家费60万元；提供科研启动费100万元，仪器设备费100万元。

**5.优秀博士A类：**享受副研究员的工资、社保和福利待遇，年薪30万元，安家费50万元；取得博士学位不超过5年的人员，提供5万元/年的科研工作经费，支持期为3年。

**6.优秀博士B类：**享受副研究员的工资、社保和福利待遇，年薪25万元，安家费40万元；取得博士学位不超过5年的人员，提供5万元/年的科研工作经费，支持期为3年。

**7.普通博士：**薪酬待遇与研究所同类同职务事业编制人员相同，安家费30万元；取得博士学位不超过5年的人员，提供5万元/年的科研工作经费，支持期为3年。